

证券代码:002147 证券简称:方圆支承 公告编号:2013-009

## 马鞍山方圆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马鞍山方圆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3月15日发出电话通知,通知所有董事于2013年3月20日上午9:30采用通讯的方式召开马鞍山方圆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会议如期于2013年3月20日召开,应到董事10人,实到董事10人,董事长田重山先生主持。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马鞍山方圆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有效。

与会董事对以下事项进行了认真的讨论并进行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lt;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gt;的议案》。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二、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议案》。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4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一年)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有效,上述资金额度在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

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门具体操作。

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首创证券有限公司对公司分别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和核查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此事项审议通过,并出具专项意见。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公告》。

特此公告。

马鞍山方圆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三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147 证券简称:方圆支承 公告编号:2013-010

## 马鞍山方圆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马鞍山方圆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于2013年3月15日发出电话通知,通知所有监事于2013年3月20日上午10:00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马鞍山方圆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董金山先生主持。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马鞍山方圆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有效。

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对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的《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我们认为:

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保障投资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4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一年)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特此公告。

马鞍山方圆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三年三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147 证券简称:方圆支承 公告编号:2013-011

## 马鞍山方圆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

## 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规定,马鞍山方圆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于2013年3月15日召开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议案》。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4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一年)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一年内进行滚动使用。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2010年5月25日经中国证监会监督委员会核发关于核准马鞍山方圆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文(证监许可[2010]1325号)核准,公司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9,292.18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12.1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99,999,910.50元,扣除与本次非公开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10,752,464.15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89,247,527.35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0年10月19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已对上述情况进行验证,并出具了深鹏所验字[2010]360号验资报告。本次募集资金将用于重型装备、清洁能源设备用大型回转支承产品及检测、试验中心建设项目建设。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使用、存放及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集中存储管理,并且公司、保荐机构与客户所在银行均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按照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以及三方监管协议中相关条款规定严格执行审批流程和审批手续,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履行情况良好。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13年3月12日,公司募投项目“重型装备、清洁能源设备用大型回转支承产品及检测、试验中心”建设项目总投资43,030.74万元,其中自有资金支出7,553.41万元

证券代码:002272 证券简称:川润股份 公告编号:2013-012号

## 四川川润股份有限公司

## 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议案。

2.本次股东大会没有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议案。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召开时间:2013年3月19日上午10:00

2.股权登记日:2013年3月15日

3.会议召开地点:公司成都工业园办公楼二楼第三会议室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刘丽华女士

6.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表决

7.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之规定。

8.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表共5名,代表股份167,213,35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419,700,000股的39.84%。公司董事、监事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高管、见证律师和保荐代表人列席了本次会议。

9.会议审议表决情况:

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1、采取累计投票表决制,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监事的议案》;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代表的股份数为167,213,350股,最大选举有效表决权数为1,003,280,100股。

表决结果如下:

序号 监事候选人 获得表决权数 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1 罗丽华 172,213,350 102.99%

2 罗永忠 166,213,350 99.4%

3 魏巍 166,213,350 99.4%

4 钟利钢 166,213,350 99.4%

5 陈永驰 166,213,350 99.4%

6 徐波 166,213,350 99.4%

以上董事任期自2013年3月19日起,其中,独立董事韩颖梅自2009年5月12日起在公司担任独立董事,因此韩颖梅女士任期至2015年5月12日。

3、采取累计投票表决制,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代表的股份数为167,213,350股,最大选举有效表决权数为1,003,280,100股。

表决结果如下:

序号 监事候选人 获得表决权数 占有效表决权股数(%)

1 建业 167,213,350 100%

2 倪侯 167,213,350 100%

以上两名监事与公司第二届第五次职工代表大会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刘小明女士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届监事会监事任期至2016年3月19日。

4、以赞成票167,213,350票,反对票0票,弃权0票,赞成票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数的100%,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二届监事会监事津贴方案的议案》。

5、以赞成票167,213,350票,反对票0票,弃权0票,赞成票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数的100%,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三届监事会监事津贴方案的议案》。

6、以赞成票167,213,350票,反对票0票,弃权0票,赞成票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数的100%,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三届监事会监事津贴方案的议案》。

7、以赞成票167,213,350票,反对票0票,弃权0票,赞成票占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数的100%,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津贴方案的议案》。

3、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国枫凯文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秦、桥、吴则涛

3.结论性意见:贵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和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章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规定。

4.备注文件:

1.四川川润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国枫凯文律师事务所关于四川川润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特此公告。

四川川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年3月21日

证券代码:002272 证券简称:川润股份 公告编号:2013-013号

## 四川川润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川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3年3月20日在公司成都工业园办公楼3楼会议室召开。公司监事会办公室于2013年3月11日以电话、邮件相结合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通知,本次会议应参会监事3人,实际参会监事3人,会议召集、召开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丽华女士主持,以投票表决方式形成如下决议:

1.以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2.会议对监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公告组成如下:

3.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4.投票表决情况形成如下决议:

1.以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2.会议对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表决通过。

3.会议对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表决通过。

4.会议对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表决通过。

5.会议对选举公司监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表决通过。

6.会议对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表决通过。

7.会议对选举公司监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表决通过。

8.会议对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表决通过。

9.会议对选举公司监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表决通过。

10.会议对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表决通过。

11.会议对选举公司监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表决通过。

12.会议对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表决通过。

13.会议对选举公司监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表决通过。

14.会议对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表决通过。

15.会议对选举公司监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表决通过。

16.会议对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表决通过。

17.会议对选举公司监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表决通过。

18.会议对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表决通过。

19.会议对选举公司监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表决通过。

20.会议对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表决通过。

21.会议对选举公司监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表决通过。

22.会议对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表决通过。

23.会议对选举公司监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表决通过。

24.会议对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表决通过。

25.会议对选举公司监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表决通过。

26.会议对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表决通过。

27.会议对选举公司监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表决通过。

28.会议对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表决通过。

29.会议对选举公司监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表决通过。

30.会议对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表决通过。

31.会议对选举公司监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表决通过。

32.会议对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表决通过。

33.会议对选举公司监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表决通过。

34.会议对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表决通过。

35.会议对选举公司监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表决通过。

36.会议对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表决通过。

37.会议对选举公司监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表决通过。

38.会议对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表决通过。

39.会议对选举公司监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表决通过。

40.会议对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表决通过。

41.会议对选举公司监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表决通过。

42.会议对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表决通过。

43.会议对选举公司监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表决通过。

44.会议对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表决通过。

45.会议对选举公司监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表决通过。